**关于2017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

闽建人〔2017〕17号 发布日期: 2017/6/21 阅读次数6392

各设区市建设局（建委）、人社局，平潭综合实验区党群工作部、交通与建设局，省直有关单位：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做好2017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建注〔2017〕8号）精神，2017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含一、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港口与航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动力、给水排水）、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供配电）、化工工程师、环保工程师，下同]执业资格考试定于2017年9月23、24日举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格考试报考条件

（一）2017年度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可登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官网（网址：http://www.pqrc.org.cn/）的“考试动态”查询，相关土建类专业评估信息可登录高校土建类专业评估信息系统（网址：http://edu.mohurd.gov.cn/）查询。

（二）凡符合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规定的香港、澳门地区居民可申请参加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凡符合全国注册结构工程师、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考试规定的台湾地区居民可申请参加考试全国注册结构工程师、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考试。申请人在报名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明（台湾居民提交《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相应专业学历或学位证书（按报名条件要求提供）、从事勘察设计相应专业年限证明。

二、考试科目及时间安排

|  |  |  |
| --- | --- | --- |
| 考试日期 | 考试时间 | 考试科目 |
| 9月23日 | 8:00—11:00 | 各专业知识考试（上） |
| 8:00—12:00 | 各专业基础考试（上） |
| 14:00—17:00 | 各专业知识考试（下） |
| 14:00—18:00 | 各专业基础考试（下） |
| 9月24日 | 8:00—11:00 | 各专业案例考试（上） |
| 8:00—12:00 | 一、二级结构工程师专业考试（上） |
| 14:00—17:00 | 各专业案例考试（下） |
| 14:00—18:00 | 一、二级结构工程师专业考试（下） |

三、报名办法和程序

考试报名采用网上报名和现场审核相结合的办法。报考人员先登录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报名服务平台（网址：<http://zg.cpta.com.cn/examfront/>，以下简称网上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需进行现场审核的报考人员在规定时间内携带相关材料至所属报名点（详见附件1）进行现场审核。现场审核由各设区市建设局（建委）和人社局共同组织进行。具体报名程序如下：

（一）网上报名

报考人员须于2017年6月23日至7月20日内登录网上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网上报名后系统自动审核通过的为老考生，否则为新考生。具体内容详见网上报名系统内的《报名简章》。

（二）现场审核

现场审核时间：一、二级结构工程师：7月19日-20日，电气、岩土工程师：7月17日-18日，其它专业注册工程师：7月13日-14日。新考生经网上报名后携带审核申报材料到所属报名点进行现场审核确认。审核申报材料及复印件统一为A4纸，具体审核申报材料详见网上报名系统内的《报名简章》。

凡提供虚假材料者，一经发现取消报考资格，对违纪违规行为按《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第31号令）处理，并予以通报批评，记入个人信用档案，列入资格考试重点审查名单。

（三）网上缴费

各项考试收费标准按有关部门规定执行。报考人员通过资格审核后登录网上报名系统，于7月23日前进行网上缴费。确认报考费用缴纳成功后，报名手续才算全部完成。

（四）网上打印准考证

资格审查通过并缴完费用的报考人员应于9月15日至9月21日登录中国人事考试网（<http://www.cpta.com.cn/>），下载打印准考证。

四、考试有关注意事项（详见附件2）

五、其他事宜

（一）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采用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报名服务平台报名，逾期无法补报名，将视为放弃本次报考。

（二）各设区市建设局（建委）应于 7月24日前将报名表（设区市建设主管部门和人设主管部门于审核部门意见栏加盖公章）及证明材料汇总，报省建设执业资格注册管理中心。经省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委会审定考试资格后，系统生成准考证供考生网上下载打印。

省建设执业资格注册管理中心的联系地址：福州市仓山区亭洲路6号省住建厅直属单位金山办公区；电话：0591-38161636-2。

附件: 1．2017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各报名点联系表

2．考试有关注意事项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7年6月19日

附件1

2017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

执业资格考试各报名点联系表

|  |  |  |  |
| --- | --- | --- | --- |
| 地区 | 报名地址 | 受理单位 | 联系电话 |
| 福州（含平潭综合实验区） | 福州市五一中路48号鑫国大厦一层 | 福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 0591-871107500591-63396808 |
| 厦门 | 厦门市美湖路7号7楼厦门建设培训中心 | 厦门市建设局 | 0592-2200289 |
| 泉州 | 泉州市丰泽区政府西侧市行政服务中心3楼住建局34、35号窗口 | 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0595-221322530595-221322330595-22132223 |
| 漳州 | 漳州市胜利西路95号市建设执业资格注册管理中心 | 漳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0596-25944700596-2527357 |
| 莆田 | 莆田市荔城中大道市政府广场南片区D栋莆田市行政服务中心二楼市住建局192、193号窗口 | 莆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0594-6726223 |
| 三明 | 三明市三元区中山路258号建设宾馆2楼建设执业资格注册管理中心 | 三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0598-8339968 |
| 南平 | 南平市玉屏北路1号2楼南平市建筑业协会 | 南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0599-88165160599-8811876 |
| 龙岩 | 龙岩市新罗区金融中心B3幢行政服务中心3层市人社局窗口 | 龙岩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0597-23023990597-3298282 |
| 宁德 | 宁德市闽东中路12号建设科技大楼二楼市建设执业培训服务中心1号窗口 | 宁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0593-2977038 |

附件2

考试有关注意事项

一、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分为基础考试和专业考试，参加基础考试合格并按规定达到职业实践年限者，方能报名参加专业考试；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只设《专业考试》，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专业考试合格后，方可获得相关专业的《执业资格证书》。

二、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为非滚动管理考试，参加基础考试或专业考试的考生均应在一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考试科目。

三、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基础考试为闭卷考试，考生禁止携带任何参考资料。

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专业考试为开卷考试，考试时允许考生携带专业考试指定目录中的规范、标准、规程、技术（设计）手册等正规出版社出版的资料。各专业的专业考试指定的规范、标准、规程、技术（设计）手册目录可登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官网的考试动态查询。

四、考生应考时应携带2B铅笔、黑色墨水笔、三角板、橡皮以及无声无文本编程功能的计算器，并严格按照试卷封面的应试人员注意事项进行作答。考试草稿纸统一配发，考后收回。